证券代码：603590　　证券简称：康辰药业　　公告编号：临 2024-018

北京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北京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1084 号）核准，公司向社会公众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4,000 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24.34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97,360.00 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89,142.5937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18 年 8 月 20 日全部到账，经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公开发行新股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 2018 年 8 月 20 日出具了验资报告（广会验字[2018]G16002320621 号）。

（二）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项目	金额（单位：元）
募集资金净额（1）	891,425,937.00
减：2023 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金额（2）	42,605,673.10
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3）	576,043,200.21
加：累计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4）	60,331,022.18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应有余额（1-2-3+4）	333,108,085.87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实际余额	333,108,085.87
其中：募集资金账户活期存款期末余额	32,349,855.46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期末余额	300,758,230.41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618,648,873.31 元，累计收到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为 60,331,022.18 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尚未使用募集资金余额为 333,108,085.87 元，其中募集资金专户中期末余额为 32,349,855.46 元，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期末余额为 300,758,230.41 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自上市以来，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公司已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发证券”）于 2018 年 8 月 20 日与开户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2019 年 2 月 27 日，公司及公司子公司河北康辰制药有限公司与开户银行及广发证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

2021 年 6 月 21 日，公司根据发行需要，聘请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风证券”）担任保荐机构，并由天风证券承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的持续督导工作。公司及天风证券分别与开户银行重新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及河北康辰制药有限公司与天风证券、开户银行重新签署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并与原保荐机构广发证券签署了相关终止协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23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北京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保荐机构后重新签订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公告》。

2022 年 7 月 15 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新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新增募投项目 KC1036 的募集资金存储、使用与管理。2022 年 8 月 12 日，公司与天风证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北苑路支行签署了《关于北京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之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上述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均不存在重大差异，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协议各方均按照协议的规定履行了相关职责。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元

开户银行	账号	账户类型	截至 2023-12-31 募集资金余额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德胜门支行	630264669	募集资金专户	945,874.45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知春路支行	15000094847820	募集资金专户	4,372.98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知春路支行	15000097892304	募集资金专户	8,531,639.67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北苑路科技金融支行	110922393210203	募集资金专户	22,867,968.36
合计			32,349,855.46

注 1：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指定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德胜门支行为公司募集资金的开户和存管银行；

注 2：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指定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知春路支行为公司募集资金的开户和存管银行。

注 3：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北苑路支行为公司募集资金的开户和存管银行，现变更名称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北苑路科技金融支行。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8 年 10 月 15 日，经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北京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广会专字[2018]G16002320772 号），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58,870,526.66 元。保荐机构和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就前述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各自发表意见，均认为公司本次以募集资金置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预先投入自筹资金事项履行了相应的法律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

截至 2019 年 1 月 7 日，公司已将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5,887.0527 万元予以置换完毕。

（三）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25 日召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5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单项产品投资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的保本型产品，使用期限自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起 12 个月内，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已分别对此发表了同意意见。

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27 日召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单项产品投资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的保本型产品，使用期限自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起 12 个月内，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已分别对此发表了同意意见。

公司本期现金理财收益 494.05 万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未到期的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及证券收益凭证共 30,074.84 万元，具体明细如下：

募集资金理财账户	开户银行	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期限（天）	预期年化收益率
20000000675478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知春路支行	74.84	2023.03.05	2024.03.05	360	1.85%
110922393278800149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北苑路科技金融支行	3,000.00	2023.10.30	2024.01.02	64	1.65%/2.5%
1200128151	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	1,000.00	2023.10.30	2024.01.29	91	2.5%
1200128151	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	1,000.00	2023.10.30	2024.04.24	177	2.6%
1200128151	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	2,000.00	2023.10.30	2024.07.29	273	2.6%
3000132777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6,000.00	2023.10.31	2024.10.18	353	≥0.5%
10100175899	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	2023.10.31	2024.10.24	360	2.55%
10100175899	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	2023.10.31	2024.10.24	360	2%-5%或 2.3%
10100175899	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	2023.10.31	2024.10.23	359	0.1%或 3.5%或 4%

注 1：截至 2023 年末，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 1200128151 账户、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000132777 账户和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0100175899 账户分别存放 0.02 万元、0.26 万元及 0.71 万元，均为 2023 年度活期利息。

公司以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已经履行了相应的审批程序，且投资产品的额度和期限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监管要求。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创新药研发及靶向抗肿瘤药物创新平台建设项目”部分投资规划变更

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7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创新药研发及靶向抗肿瘤药物创新平台建设项目”部分投资规划的议案》、《关于公司拟签订金草片技术转让合同的议案》；2018 年 11 月 23 日，公司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创新药研发及靶向抗肿瘤药物创新平台建设项目”部分投资规划的议案》（关于公司拟签订金草片技术转让合同的议案）。由于公司将金草片项目的相关技术成果对外转让，集中精力和募集资金用于其他靶向抗肿瘤药物的研发及靶向抗肿瘤药物创新平台的建设，因此公司同意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创新药研发及靶向抗肿瘤药物创新平台建设项目”之一的金草片研发项目的节余募集资金 7,612.23 万元，占募集资金净额的 8.54%，用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创新药研发及靶向抗肿瘤药物创新平台建设项目”中的其他项目。

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12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创新药研发及靶向抗肿瘤药物创新平台建设项目”部分投资规划的议案》；2020 年 3 月 30 日，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创新药研发及靶向抗肿瘤药物创新平台建设项目”部分投资规划的议案》。基于对研发战略规划及业务发展趋势的研判，公司拟将募投项目“创新药研发及靶向抗肿瘤药物创新平台建设项目”的投资规划之一“CX1409 研发项目”进行终止，将研发资源集中于更具创新性和临床价值的项目。因此公司同意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创新药研发及靶向抗肿瘤药物创新平台建设项目”之一“CX1409 研发项目”的节余募集资金 11,080.21 万元，占募集资金净额的 12.43%，用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创新药研发及靶向抗肿瘤药物创新平台建设项目”中的其他项目。

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15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2022 年 8 月 1 日，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为提高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更好地调配公司募集资金与各项目资金需求周期及总量的匹配，加快领先产品上市进程，同意公司对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创新药研发及靶向抗肿瘤药物创新平台建设项目”中原子项目募集资金金额进行调减，同时新增子项目为创新药药物发现，“创新药研发及靶向抗肿瘤药物创新平台建设项目”调减的募集资金 31,192.00 万元，占募集资金净额的 34.99%，用于新增募投项目 KC1036 的研发。

（二）“盐酸洛拉曲克原料药产能建设项目”变更为“年产 500kg 抗肿瘤原料药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1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盐酸洛拉曲克原料药产能建设项目”的议案》；2020 年 6 月 29 日，公司 2020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盐酸洛拉曲克原料药产能建设项目”的议案》。经公司审慎评估、权衡“注射用盐酸洛拉曲克”（以下简称“迪奥”）项目继续开发的风险性和未来的临床价值，为合理配置公司研发资源、聚焦研发管线中的优势项目、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终止迪奥的临床试验及后续研发，并同意将募投项目“盐酸洛拉曲克原料药产能建设项目”变更为“年产 500kg 抗肿瘤原料药生产基地建设项目”，为公司其他在研国家一类抗肿瘤新药提供原料药。原募投项目“盐酸洛拉曲克原料药产能建设项目”已投入建成的厂房及在建工程，将继续用于公司其他在研品种原料药生产。前述变更募投项目涉及的募集资金金额占募集资金总额的 9.25%，其中已累计投入募资资金 3,561.08 万元，占比 3.99%；节余募集资金 4,689.05 万元（含累计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250.13 万元），占比 5.26%。

关于“KC1036”和“年产 500KG 抗肿瘤原料药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具体详见附表 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23 年度，公司已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及时、真实、准确、完整的信息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违规情形。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康辰药业的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已经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真实反映了康辰药业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七、保荐人或独立财务顾问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天风证券认为：康辰药业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规和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保荐机构对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无异议。

八、上网披露的公告附件

（一）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二）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北京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

特此公告。

北京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6 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89,142.59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260.57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39,192.00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61,864.89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43.97%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创新药研发及靶向抗肿瘤药物创新平台建设项目	创新药研发及靶向抗肿瘤药物创新平台建设项目	41,142.59	9,950.59	9,950.59	880.09	10,179.69	229.10	102.30	2026 年 12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KC1036	–	31,192.00	31,192.00	3,141.21	3,630.25	–27,561.75	11.64	2027 年 6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品牌建设及市场推广项目	/	20,000.00	20,000.00	20,000.00	–	20,138.08	138.08	100.69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盐酸洛拉曲克原料药产能建设项目	年产 500kg 抗肿瘤原料药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8,000.00	8,000.00	8,000.00	239.27	7,509.17	–490.83	93.86	2024 年 12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	20,000.00	20,000.00	20,000.00	–	20,407.70	407.70	102.04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　计		89,142.59	89,142.59	89,142.59	4,260.57	61,864.89	–27,277.70	69.40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本专项报告之“三、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本专项报告之“三、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四）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附表 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资金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KC1036	创新药研发及靶向抗肿瘤药物创新平台建设项目	31,192.00	31,192.00	3,141.21	3,630.25	11.64	2027 年 6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年产 500kg 抗肿瘤原料药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盐酸洛拉曲克原料药产能建设项目	8,000.00	8,000.00	239.27	7,509.17	93.86	2024 年 12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39,192.00	39,192.00	3,380.48	11,139.42	28.42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募投项目）		详见本专项报告之“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3590　　证券简称：康辰药业　　公告编号：临 2024-020

北京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4 年 5 月 16 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4 年 5 月 16 日　11 点 00 分

召开地点：北京市昌平区中关村生命科学园科学园路 7 号院 3 号楼公司第三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4 年 5 月 16 日

至 2024 年 5 月 16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2	关于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4	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	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6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7	关于公司董事津贴的议案	√
8	关于公司监事津贴的议案	√
9	关于修订《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本次股东大会还将听取独立董事 2023 年度述职报告。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并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5、7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7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刘建华、北京普华基业投资顾问中心（有限合伙）、北京沐仁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3590	康辰药业	2024/5/10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为保证本次股东大会的顺利召开，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需提前登记确认。具体事项如下：

（一）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由其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股票账户卡、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办理登记手续；由其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股票账户卡、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和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 1）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股票账户卡、股东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 1）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须在 2023 年 5 月 15 日下午 17:00 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并请在传真或信函上注明联系电话，以便联系

（二）登记时间：2024 年 5 月 15 日上午 9:00—12:00，下午 14:00—17:00

（三）登记地点：北京市昌平区中关村生命科学园科学园路 7 号院 3 号楼

六、其他事项

1、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各一份。

2、会期半天，出席现场表决的与会股东及股东代表食宿费、交通费自理。

3、请各位股东协助工作人员做好会议登记工作，并届时准时参会。

4、网络投票系统异常情况的处理方式：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遵照当日通知。

5、公司联系人及联系方式联系人：

张世娜电话：010-82898898　传真：010-82898886　邮编：102206

特此公告。

北京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6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北京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4 年 5 月 16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	关于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4	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	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6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7	关于公司董事津贴的议案			
8	关于公司监事津贴的议案			
9	关于修订《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北京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对《董事会关于 2023 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的意见

北京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聘请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华兴”）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华兴对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带有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4 号——非标准审计意见及其涉及事项的处理》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公司董事会对 2023 年度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出具了《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2023 年度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监事会对上述专项说明发表意见如下：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关于 2023 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客观、真实，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监事会同意董事会的前述说明。

北京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 年 4 月 25 日

公司代码：603590　　公司简称：康辰药业

北京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http://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同意以公司 2023 年度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应分配股数（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户的股份余额）为基数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3.00 元（含税）。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康辰药业	603590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孙玉萍	张世娜
办公地址	北京市昌平区中关村生命科学园科学园路 7 号院 3 号楼	北京市昌平区中关村生命科学园科学园路 7 号院 3 号楼
电话	010-82898898	010-82898898
电子信箱	ir@konruns.cn	ir@konruns.cn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一）行业情况

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所处行业为医药制造业，公司聚焦于止血及围手术期、肿瘤/免疫、骨代谢等领域。

1、医药行业整体情况

2023 年，中国医药行业在政策的大力支持下持续发展。国家层面出台了一系列旨在推动医药行业高质量发展的政策措施，包括加大创新药物的研发支持、优化药品审批流程、鼓励医药产业转型升级等。特别是在创新药物、生物技术和中药领域，政策的倾斜为行业带来了新的发展机遇。此外，随着“健康中国 2030”政策框架的深入实施，医药行业的长期发展前景被进一步明确，为企业提供了更加稳定的外部环境。

从市场环境来看，2023 年医疗需求得到快速释放，中国医药市场继续保持稳定增长的态势。同时，随着人口老龄化的加剧、居民健康意识的提高以及医疗保障体系的完善，医疗服务和药品的市场需求持续增长。尤其是在生物制药、创新药物、中成药等领域，市场需求旺盛。同时，随着国家对于药品集中采购政策的推进，行业内部竞争格局发生了显著变化，促使企业加大研发投入，提升产品竞争力。

2023 年，中国医药行业同样迎来了新的发展机遇。一方面，国家对医药健康领域的持续投入和政策支持，为行业提供了广阔的发展空间。另一方面，技术进步为行业创新提供了强大动力，尤其是在生物技术、数字化赋能医药领域等，中国医药企业有望在全球市场中占据更加重要的地位。

总之，2023 年中国医药行业在政策、市场、技术等多方面的支持下，持续保持了良好的发展势头。面对行业内外的发展机遇，中国医药企业需要不断加强自身建设，提升创新能力和国际竞争力，以实现可持续发展。

2、止血药物细分市场基本情况

止血药物主要用于出血性疾病早期治疗和围手术期止血，特别是在围手术期出血防控中发挥着基础保障作用，纠正术前低凝状态、减少术中创面出渗血、保持术野清晰、防控术后再出血/血肿、减少输血、促进创面愈合及患者康复等。艾昆玮医疗服务数据库显示：2023 年全年手术量预估较 2022 年增长约 9%，约 8,000 余万人次，围手术期止血药物市场潜力依然很大。

氨甲环酸于 2023 年下半年陆续执行第八批国家带量采购；注射用矛头蝮蛇血凝酶、注射用白眉蛇毒血凝酶、蛇毒血凝酶注射液陆续执行了区域联盟药品集中采购，“苏灵”作为原创新药，具有高效止血、无血栓风险、较高的药物经济学价值等独特优势，在以上产品中市场份额最大，保持领导品牌地位。

3、骨质疏松及急性骨丢失细分市场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医科研究院的数据显示，我国已成为骨质疏松第一大国，在全球排名第一，中国内地总患病率高达 12.4%。骨质疏松症是一种与增龄相关的骨骼疾病，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显示，2021 年我国 60 周岁及以上人口 26,736 万人，占总人口的 18.9%，其中 65 周岁及以上人口 20,056 万人，占总人口的 14.20%，我国是世界上老年人口绝对数最大的国家。早期流行病学调查显示：我国 50 岁以上人群骨质疏松症患病率女性为 32.1%，男性为 6%；60 岁以上人群骨质疏松症患病率明显增高，女性尤为突出。随着人口老龄化日趋严重，骨质疏松症已成为我国面临的重要公共健康问题，因骨质疏松治疗药物市场空间潜力巨大。

急性骨丢失是骨科患者常见现象。临床上的急性骨丢失患者常见于骨科、神经内科、康复科等，患者数量庞大。以骨科为例，骨科急性骨丢失的病因包括：①骨折、创伤等引起的急性制动或石膏固定；②髋关节置换术、膝关节置换术引起的负重减少与假体周围炎症；③脊髓损伤；④椎间盘病变的保守治疗以及各种原因的骨科牵引等导致的长期卧床。其中，骨质疏松性骨折导致的急性制动是骨科常见的急性骨丢失类型。骨质疏松性骨折诊疗指南（2022 年版）显示，预测 2035 年我国居民主要部位（腕部、椎体和髋部）发生骨质疏松性骨折将约为 483 万例次，2050 年将约达 599 万例次。推荐早期防治骨丢失，尽可能恢复到生理骨量，促进骨创伤后愈合，降低预期骨折风险。

（二）行业政策

2023 年的医药行业政策，持续鼓励有临床价值的创新药研发，国内医药市场正在加速向创新驱动转变。《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 2023 年下半年重点工作任务》明确 2023 年下半年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方面任务，其中包括促进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支持药品研发创新、加强药品供应保障和质量监管等。

《中医药振兴发展重大工程实施方案》《中药注册管理专门规定》《关于进一步加强中药科学监管促进中药传承创新发展的若干措施》统筹部署了中医药健康服务高质量发展，进一步加大“十四五”期间对中医药发展的支持力度，着力推动中医药振兴发展，完善中药审评审批机制，重视中药上市后管理，提升中药标准管理水平。

《2023 年国家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药品目录调整工作方案》，医保谈判 2023 年顺利落地执行，126 个目录外药品成功谈判或竞价准入；《谈判药品续约规则》大体上延续了去年相关规定，进一步优化改进，与去年比最大的变化在简易续约方面，新增了不少内容，明确医保简易续约规则，医保支付的管理规则细化，创新和临床价值导向趋势明显。《关于进一步做好定点零售药店纳入门诊统筹管理的通知》，要求各级医保部门采取有效措施，鼓励符合条件的定点零售药店自愿申请开通门诊统筹服务，执行与定点基层医疗机构相同的医保待遇政策